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关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6174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控股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审亚太审字（2025）005948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天成控股公司近年来连续亏损，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母净资产为 -31,393.21 万元，已资不抵债，大量债务违约并涉及诉讼，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大部分资产被查封、冻结，营业收入、利润持续下滑，管理层制定的各种应对措施是否能够落实具有很高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而无法判断天成控股公司采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二）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完整性

经天成控股公司 2023 年度自查，天成控股公司原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及其关联方在“国华汇银”事项中资金占用发生额 3100 万元（其中归还金额 600 万元、占用余额 2500 万元）。

经天成控股公司 2024 年度自查，天成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开关”）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向供应商无锡立成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立成”）支付货款 388 万元，并委托无锡立成



将该笔款项转至银河集团账户，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向常州市兰迪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兰迪”)以采购款的名义转款 450 万元，并委托常州兰迪将该笔款项转至银河集团账户，上述两笔款项导致新增资金占用 838 万元。

除上述自查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外，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排除天成控股公司原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排查出的资金占用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二、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当存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情形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以及第十条：“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规定。

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故对天成控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无法表示意见。

三、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中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依据我们已经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天成控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四、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如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所述，我们对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这些事项对报告期内天成控股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我们无法判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



定的情形。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披露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会兰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仅供报告使用，他

仅供报告使用，他

仅供报告使用，他

仅供报告使用，他

仅供报告使用，他

仅供报告使用，他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20173Y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增明

出资额 341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事务咨询；企业内部控制制度评价；法律允许的其它经营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0日

证书编号 0014490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09月28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标准，会计师事务所依法批准执行注册会计师业务，应当持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被撤销，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周强
Full name
男
Sex
1970-10-22
Date of birth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02119701022803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已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49307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07 0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中德安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1 月 29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亚太四川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1 月 29 日
y m d

姓名 吴金兰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4-11-04
工作单位 四川中德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51052419941104584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已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5108020200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